

淡江大學110學年度榮譽學程選課須知

課程類別	設限狀況	選課前完成申請程序者		特殊狀況申請加選	
		網路 初選	網路 加退選	通識教育課程 額滿加簽	同類課程 彈性加選
通識教育 課程	* 每班設限30人 * 每學期至多修習1科 第1學期初選階段： 一年級12名、二年級6名 三年級6名、四年級6名 第2學期初選階段： 一年級12名、二年級8名 三年級6名、四年級4名	第1學期： 與行事曆初選日期 同步，各年級 開放時間請另詳 公告 第2學期： 待確定後再行公 告。 (不分年級同時初 選，通識教育課 程依年級分配名 額) (以上時段僅限網 路初選榮譽學程 課程)	與行事曆加 退選日期同 步，各年級 開放時間請 另詳公告	資格： 本學期未選上通識 教育課程之大四生 及大二才開始修讀 榮譽學程者(已修足 通識教育課程(3科) 者不得加簽)	資格： 須加選始得順 利修完榮譽學 程課程者
課外活動 課程	* 每學期至多修習1科				
進階專業 課程 (可跨院 選課)	* 限大二起修習 * 每學期至多修習1科			申請方式： 填送「榮譽學程學生選課申請表」 經任課教師、系/學程主任簽准後 送課務組辦理 辦理時間： 與大學部必修課程加簽時間同	

- 備註：1. 符合申請資格者，請至榮譽學程網頁完成申請程序，申請通過後於網路選課時間上網選課，繼續修讀者，請直接上網選課。
2. 本學程各類課程每學期至多修習一科，如遇同學須加選始得順利修完榮譽學程課程，可予以彈性處理，但彈性處理之方式係在各類課程間進行調整，唯每學期修讀課程仍以三科為限。
3. 榮譽學程課程計入該學期選課學分數內，超修不受限制，惟仍不得低修。